



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600980

二〇一五年七月一日

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一、大会通知

二、大会须知

三、会议内容

1. 审议《关于公司拟转让部分资产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借款的议案》

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二、**现场会议时间：**2015 年 7 月 13 日（星期一）14:30 开始
- 三、**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13 日上午 9:15 ~9:25，9:30 ~ 11:30；下午 13:00 ~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13 日上午 9:15~15:00
- 四、**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 18 区 23 号楼北京矿冶研究总院 802 会议室
-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蒋开喜先生
- 六、**会议议程：**
 - (一) 宣布大会开始
 - (二) 宣布到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和持有股份数，说明授权委托情况，介绍到会人员
 - (三) 审议本次股东大会提案
 - (四) 股东发言与询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等有关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 (五) 股东投票表决
 - (六) 统计并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 (七) 见证律师讲话
 - (八) 到会董事在股东大会决议上签字，到会董事、监事及高管在股东大会会议纪录上签字
 - (九) 宣布股东大会结束

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确保公司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特制定股东大会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大会设会务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二、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四、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经大会主持人许可。

五、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 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二) 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5 年修订)》，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即可于股东大会召开日交易时间段通过股东账户登录其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参加网络投票；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即可于股东大会召开日 9:15-15:00 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平台，并在办理股东身份认证后，参加网络投票。

(三)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行使表决权，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细内容请参见 2015 年 6 月 27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关于召开

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七、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公司董事、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工作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保荐代表人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八、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 议 案 一 *

关于公司拟转让部分资产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盘活公司资产，提高公司资产流动性，集中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根据公司整体产业整合和战略发展的需要，本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矿冶总院转让公司位于北京市大兴区北兴路东段22号院内房地产资产。

根据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编号为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020104号《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房地产项目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本次评估以市场价值为评估值，截止评估基准日2015年5月31日，北矿磁材拟转让房地产资产账面价值 590.36 万元，资产评估价值 1,678.45万元，双方确定交易总价款与评估值一致，即1,678.45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一日

* 议 案 二 *

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借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补充公司临时资金周转需要，公司拟于 2015 年 7 月 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向控股股东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借款，本次借款总额累计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单笔借款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每笔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借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执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一日